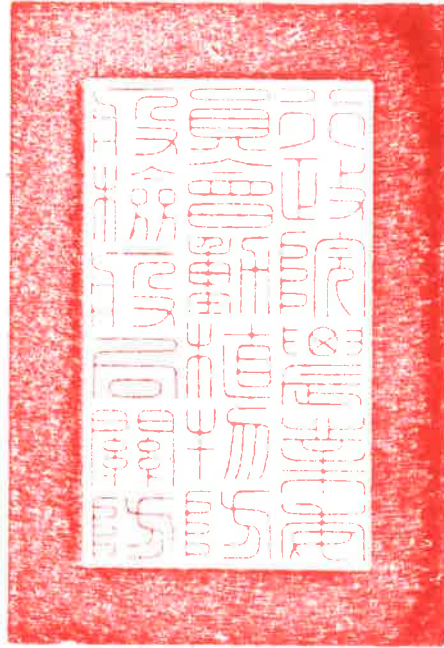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防檢二字第1031411024號



主旨：本局委託臻強興業有限公司辦理應隔離檢疫犬、貓押送作業，委託期間自中華民國103年7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止。
依據：犬貓輸入檢疫作業辦法第17條第2項及行政程序法第16條。

局長 張淑賢